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
(公司註冊編號：2004167788Z)
(新加坡股份代號：I07.SI)
(香港股份代號：1656)

代表委任表格

(在填寫此表格之前，請參閱背面的註釋)

重要事項：

-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即將召開，地點為101 Defu Lane 10, Singapore 539222。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函和代表委任表格可在（a）本公司網站的網址<https://www.isdnholdings.com/sqx-singapore-exchange>；（b）新交所網站網址<https://www.sgx.com/securities/company-announcements>；及（c）聯交所的網址<http://www.hkexnews.hk/>上查閱。
- 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之前或現場向會議主席提交意見、查詢及/或質詢有關的安排，在股東週年大會之前或期間處理實質性和相關的意見、查詢及/或問題，以及通過委任代理人（包括會議主席）進行投票，載於2026年3月30日通函第16至17頁第9項。
- 如果股東（不論是個人或法人）希望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投票，須在大會上現場投票，或須委任代理人（包括大會主席）出席大會，并在大會上代表其發言并投票。在委任代理人（包括大會主席）時，他/她/它必須以委託書的形式就決議的投票或棄權做出具體指示，否則為該決議任命的代理人將被視為無效。
- 公積金或退休輔助計劃投資者，包括通過相關中介機構持有股份的人（定義見1967年公司法第181條），如欲委任股東週年會議主席為其代表，應於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即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至少7個工作日）向其中央公積金代理銀行和退休輔助計劃運營商提交投票。
- 通過提交此代表委任表格，股東接受並同意2026年3月30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知中規定的個人數據隱私條款。
- 請閱讀背頁的說明，其中包含有關委任代理人（包括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代表他/她/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發言和投票的說明。

股東週年大會

本人／吾等*，.....(姓名)..... (NRIC / 護照號碼／公司註冊號碼*)

..... (地址)

乃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茲委任

姓名	NRIC / 護照號碼	持股比例	
		股份數量	百分比
地址與電子郵件地址			

及/或*

姓名	NRIC / 護照號碼	持股比例	
		股份數量	百分比
地址與電子郵件地址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代表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於2026年4月30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新加坡時間）於101 Defu Lane 10, Singapore 539222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並在任何情況下以下列方式休會。

本人／我們* 指示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就以下所述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票，反對票或棄權票。在沒有就某項決議投票或棄權的具體指示的情況下，任命本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該決議的代理人將被視為無效。

項目編號	與以下內容相關之決議案：	贊成票數 [#]	反對票數 [#]	棄權票數 [#]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連同外部核數師報告。			
2.	宣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新加坡免稅（一級）首次及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3新分（相當於3.28港仙）。			
3.	批准支付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董事袍金215,985新元（2025年：215,985新元）。			
4.	重選Toh Hsiang-Wen Keith先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9條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5.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1條對林德才先生予以任命，其符合資格及願意參選。			
6.	續聘馬施雲有限責任合伙會計師為本公司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釐定其酬金。			
7.	批准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8.	批准根據億仕登績效分享計劃發行股份之年度授權。			

* 不適用刪除。

[#] 如果閣下希望行使“贊成”或“反對”或“棄票”所有表決，請在該決議的“贊成”或“反對”或“棄票”框中勾選[✓]。或者，請在該決議的“贊成”或“反對”或“棄票”框中指出“贊成”或“反對”或“棄票”的票數。

簽署日期：二零二六年_____月_____日

持有股份總數：

簽署
或公司印鑒

重要事項：請閱讀背頁附註

註釋:

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報告（「年報」），本公司的2026年3月30日通函（「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的印刷本將應要求寄給香港股東。反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年報，通函和代表委任表格可在聯交所的網址<https://www.hkexnews.hk/> 或本公司網站的網址<https://www.isdnholdings.com/sgx-singapore-exchange> 上查閱。
2. 有關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在大會之前或期間向股東週年會議大會主席（「會議主席」）提交評論、查詢及/或問題，在大會之前或期間處理實質性相關評論、查詢及/或問題，以及委任代理人（包括會議主席）投票的安排，載於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的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6至17頁第9項，該通函可在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isdnholdings.com/sgx-singapore-exchange> 查閱，亦可在新交所網站網址<https://www.sgx.com/securities/company-announcements> 及聯交所網站網址<https://www.hkexnews.hk/> 查閱。
3. 請填入您持有的股份總數。如您在股東名冊上以您的名義登記了股份，則應填寫該股份數目。如未填入股份數目，則代表委任表格應被視為涉及您所持有的全部股份。
4. **如果股東（不論是個人或法人）希望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投票，須在大會上現場投票，或須委任代理人（包括大會主席）出席大會，并在大會上代表其發言并投票。**代表委任表格可在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isdnholdings.com/sgx-singapore-exchange> 獲取，也可在新交所網站網址<https://www.sgx.com/securities/company-announcements> 及聯交所網站網址<https://www.hkexnews.hk/> 獲取。如股東（不論是個人或法人）委任代表（包括會議主席），他/她/它必須以委託書的形式就決議的投票或棄權做出具體指示，否則為該決議任命的代理人將被視為無效。正式任命的代理人（包括會議主席）不必是本公司的成員。
5. 代理委託表格必須按以下方式提交：
 - (a) 填寫並簽署隨附的表格並按照印在其上的指示提交代表委任表格，盡快將其交還至其註冊辦事處公司地址於101 Defu Lane 10, Singapore 539222，（適用於新加坡股東）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股份過戶登記（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適用於香港股東），但無論如何不少於指定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時間前72小時；或
 - (b) 如果以電子方式提交，則通過電子郵件info@isdnholdings.com 提交給本公司。
6. 持有中央公积金或退休輔助計劃股份的成員，如欲委任股東週年會議主席為其代表，應于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即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至少7個工作日）向其中央公积金和退休輔助計劃运营商代理銀行（視情況而定）提交投票。
7. 如果委任代表之形式由個人執行，則必須在個人或其律師正式授權之情況下執行。如委任代表之形式由法團執行，則必須在其共同印章下或在任何正式授權之人員或律師之手下執行。
8. 如果委任代表之形式是在經正式授權之律師之手下執行之，則該委託書或授權書或其妥為證明之副本必須（未能在本公司以前註冊時）以委任代表形式提交，但不符合以下形式之委任代表可能被視為無效。
9. 根據新加坡1967年公司法第179條，作為股東的本公司可通過其董事或其他管理機構的決議授權其認為合適的人員擔任其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的代表。
10. 本公司有權拒絕不完整、填寫不當、難以辨認或無法根據其上規定的委託人指示確定委託人真實意圖的代表委任表格。此外，對於登記在存託登記冊中的股份，如果作為委託人的股東在截至股東週年大會固定召開時間前72小時未以其名義在存託登記冊中登記股份（由本公司的中央託收私人有限公司核證），則本公司可拒絕代表委任表格。除非存託人的名字在股東週年大會固定召開時間前72小時出現在存託登記冊上，否則該存託人不得視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發言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
11. 在代表委任表格中作出的任何修訂或修改必須由簽署代表委任表格的人員草簽。